

证券代码：832393

证券简称：舒茨股份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规定，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编制了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 一、 核查范围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涉及 1 次股票定向发行，即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

#### 二、 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实际发行股数 1,500,000 股，共募集资金 15,000,000 元，已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取得股转公司下发的定向发行无异议函，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验资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新增股份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三、 募集资金存放、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已为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户名为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经济开发区支行，账号为 10520401040018310。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已存入该专项账户。

**(二)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根据公司分别于2021年11月15日、2022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安排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b>补充流动资金</b>	<b>14,000,000.00</b>
	其中：1) 支付采购货款	8,000,000.00
	2) 支付职工薪酬	4,000,000.00
	3) 其他日常经营支出	1,000,000.00
	4) 支付新三板及各类资质认证等中介机构费用	1,000,000.00
2、	<b>支付公司研发楼装修各项费用</b>	<b>1,000,000.00</b>
<b>合计</b>		<b>15,000,000.00</b>

2、2022年上半年，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一、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总额	13,536,515.13
加：2022年半年度利息收入	15,683.71
加：2022年半年度现金管理收益	0.00
减：2022年半年度专户手续费等银行费用	0.00
减：2022年半年度现金管理本金	0.00
加：2022年半年度赎回的现金管理本金	0.00
<b>二、2022年上半年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b>	<b>13,552,198.84</b>

3、2022年上半年，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2 年上半年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3,552,198.84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承诺使用金额	2022 年上半年实际使用金额
1、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0.00	8,269,793.47
其中：1) 支付采购货款	8,000,000.00	5,695,542.32
2) 支付职工薪酬	4,000,000.00	1,999,256.99
3) 其他日常经营支出	1,000,000.00	82,494.16
4) 支付新三板及各类资质认证等中介机构费用	1,000,000.00	492,500.00
2、支付公司研发楼装修各项费用	1,000,000.00	41,200.00
合计	15,000,000.00	8,310,993.47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241,205.37	

(三) 是否存在“挂牌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达到股转公司规定的可使用状态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 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公司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为了提高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使用成本，根据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变更了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将原计划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借款的金额为 5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500.00 万元；原计划用于项目建设（气体实验室集中供气系统建设）的金额为 1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支付公司研发楼装修各项费用 100 万，其他用途不变。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 5 月 24 日，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五）是否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七）是否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投入情况。

**四、 结论性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6 日